



高等院校会计学专业规划教材

高级财务会计学习指导

张爱芹 主 编
李桂荣 副主编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Economics Press

高级财务管理学习指导

主编
王海英
副主编
王海英
王海英



高等院校会计学专业规划教材

高级财务会计学习指导

主编 张爱芹
副主编 李桂荣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高级财务会计学习指导/张爱芹主编. —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09

高等院校会计学专业规划教材

ISBN 978-7-81134-612-1

I. 高… II. 张… III. 财务会计 - 高等学校 - 教学参考
资料 IV. F2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92909 号

© 2009 年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高级财务会计学习指导

张爱芹 主编

责任编辑：张近虎 谭晓燕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0 号 邮政编码：100029

邮购电话：010-64492338 发行部电话：010-64492342

网址：<http://www.uibep.com> E-mail：uibep@126.com

山东省沂南县汇丰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成品尺寸：185mm×230mm 12 印张 240 千字

2009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1134-612-1

印数：0 001 - 3 000 册 定价：18.00 元

出版说明

当今世界，科学技术飞速发展，知识经济初见端倪，全球经济一体化加快，国力竞争日趋激烈。在迎接知识化、信息化、全球化的挑战的同时，中国的经济也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高等院校教材的建设亦是如此。因此，要适应 21 世纪知识经济的发展和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要求，必须加快课程体系改革和教材建设的步伐。

伴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加快，会计国际化的趋势也越来越明显，会计理论研究和教学同样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挑战。为应对这种挑战，满足加入 WTO 后我国会计与国际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惯例接轨的需要，进一步完善我国会计体系，为建设一个更加开放、高效、有利于资源流动的市场服务体系服务，以财政部 2006 年 2 月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会计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企业财务报告条例”为依据，我们组织编写了“高等院校会计学专业规划教材”这套丛书。

本套丛书的编写参考了国际上通行的会计学专业核心课程的设置，涵盖了会计学专业的全部必修课程，其课程内容和教学安排力求做到既讲清理论，又注重实用，同时还可以有效指导会计实务在新准则、新政策下的实践。

本套丛书的适用面较广，既可适应高等院校会计学专业本科生教学的需要，又可供社会上的各种会计从业人员及各类企业管理人员培训使用。

努力创造精品，为读者奉献优质教材是我们出版社的核心宗旨，希望本套丛书的出版能为各类读者提供有益的帮助。由于时间和水平所限，疏漏和不足之处在所难免，希望广大教师、读者多提宝贵意见，以便日后充实和完善。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09 年 7 月

前　　言

这本《高级财务会计学习指导》是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出版的《高级财务会计》的配套教材，它与《会计学基础学习指导》、《中级财务会计学习指导》一起构成了财务会计较为完整的教辅资料体系，是学习和掌握财务会计学科知识体系必备的教辅资料之一。通过本书的学习和练习，能够使学生进一步理解和掌握《高级财务会计》教材的内容和知识要点，并进一步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财务会计实践问题的能力。

本书以《高级财务会计》教材的基本章节内容为基础，每章的内容包括“本章要点”、“本章习题”和“习题参考答案”三个部分。“本章要点”扼要地总结和回顾了教材相应章节的主要内容、知识要点和难点，并对相关的理论观点进行了必要的总结和归纳，有利于学生掌握要点、拓展思路。“本章习题”部分编写了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判断题、名词解释、简答题和业务题等六种题型，为学生充分理解和掌握教材内容奠定了基础。“习题参考答案”有利于学生自主学习、自我考核，培养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本书由张爱芹任主编，李桂荣任副主编。各章节的撰写人员分工如下：第一章、第三章由祁钧业编写；第二章、第十一章由高志谦编写；第四章、第七章、第十章由李桂荣编写；第五章和第六章由张爱芹编写；第八章由邓贵真编写；第九章由郭颖编写。全书由张爱芹、李桂荣总纂定稿。

由于水平所限，书中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不胜感激。

编　者

2009年4月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所得税会计	(1)
本章要点	(1)
本章习题	(5)
第二章 会计调整	(13)
本章要点	(13)
本章习题	(18)
第三章 外币业务会计	(25)
本章要点	(25)
本章习题	(30)
第四章 企业合并	(40)
本章要点	(40)
本章习题	(45)
第五章 股权取得日的合并财务报表	(55)
本章要点	(55)
本章习题	(59)
第六章 股权取得日后的合并财务报表	(68)
本章要点	(68)
本章习题	(74)
第七章 租赁会计	(81)
本章要点	(81)

本章习题	(84)
第八章 分部报告与中期报告	(94)
本章要点	(94)
本章习题	(99)
第九章 物价变动会计	(107)
本章要点	(107)
本章习题	(110)
第十章 债务重组会计	(115)
本章要点	(115)
本章习题	(118)
第十一章 破产清算会计	(125)
本章要点	(125)
本章习题	(128)
习题参考答案	(134)
第一章 习题参考答案	(134)
第二章 习题参考答案	(136)
第三章 习题参考答案	(140)
第四章 习题参考答案	(144)
第五章 习题参考答案	(147)
第六章 习题参考答案	(152)
第七章 习题参考答案	(158)
第八章 习题参考答案	(164)
第九章 习题参考答案	(168)
第十章 习题参考答案	(173)
第十一章 习题参考答案	(175)

第一章

所得税会计



本章要点

一、所得税会计方法概述

(一) 应付税款法

应付税款法，是指企业不确认时间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金额，按照当期计算的应交所得税确认为所得税费用的方法。在这种方法下，一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等于本期应交所得税。

(二) 纳税影响会计法

纳税影响会计法，是指企业确认时间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金额，按照当期应交所得税和时间性差异对所得税影响金额的合计，确认为当期所得税费用的方法。在这种方法下，时间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金额，递延和分配到以后各期。

(三) 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所得税费用的计算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出发，通过倒轧计算得出，在不发生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纳税影响的情况下，简化了所得税费用的会计核算。

二、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核算程序

- (1) 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定资产负债表中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的其他资产和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
- (2)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对于资产和负债计税基础的确定方法，以适用的税收法规为基础，确定资产负债表中有关资产、负债项目的计税基础。
- (3) 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对于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分析

其性质，除企业会计准则中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分别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定该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应有金额，并与期初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余额相比，确定当期应予进一步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或应予转销的金额，作为构成利润表中所得税费用的递延所得税。

(4) 按照适用的税法规定计算确定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将应纳税所得额与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为当期应交所得税（即当期所得税费用），同时结合当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即递延所得税费用），作为利润表中应予确认的所得税费用。

三、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

按照所得税会计的核算程序，应该首先确定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计税基础，进而比较二者的差异。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是指企业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后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金额。

所得税会计核算的关键在于确定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的确定，与税收法规的规定密切关联。企业在取得资产、负债时，应当确定其计税基础。

(一) 资产的计税基础

资产的计税基础，是指企业收回资产账面价值的过程中，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税法规定可以自应税经济利益中抵扣的金额。如果有关的经济利益不纳税，则资产的计税基础即为其账面价值。

资产的计税基础为某一项资产在未来期间计税时可以税前扣除的金额。从税收的角度考虑，资产的计税基础是假定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进行核算所提供的资产负债表中资产的应有金额。

(二) 负债的计税基础

负债的计税基础，是指负债的账面价值减去未来期间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税法规定可予抵扣的金额。

四、暂时性差异

(一)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通常产生于以下情况：(1) 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2) 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

(二)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通常产生于以下情况：(1) 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2) 债务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

五、特殊项目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 (1) 未作为资产、负债确认的项目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及税款抵减，虽不是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产生的，但本质上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具有同样的作用，均能够减少未来期间的应纳税所得额，进而减少未来期间的应交所得税，在会计处理上，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处理相同。
- (3) 企业合并中取得有关资产、负债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六、所得税会计的确认与计量

(一) 所得税会计处理的两种理念

- (1) 无跨期分摊理念。
- (2) 跨期分摊理念。

(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一般原则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应以未来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 (2) 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应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应当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确认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 (3) 企业合并中，按照会计规定确定的合并中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形成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并调整合并中应予确认的商誉等。
- (4)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如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而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量

- (1) 适用税率的确定。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估计相关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采用转回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确定。无论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如何，递延所得税资产均不予折现。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所得税准则规定，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三)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企业在确认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时，应遵循以下原则：

(1) 除所得税准则中明确规定可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情况以外，企业对于所有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应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充分反映交易或事项发生后对未来期间的计税影响，除特殊情况可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外，企业应尽可能地确认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有些情况下，虽然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不同，产生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但出于各方面考虑，所得税准则中规定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交易或事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等。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负债，应当根据适用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即递延所得税负债应以相关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按照税法规定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量。

(2) 无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期间如何，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要求折现。对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企业需要对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进行详细的分析，确定其具体的转回时间表，并在此基础上，按照一定的利率折现后确定递延所得税负债的金额。实务中，要求企业进行类似的分析工作量较大、包含的主观判断因素较多，且很多情况下无法合理确定暂时性差异的具体转回时间，准则中规定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折现。

(四) 所得税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的情况下，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由两个部分组成：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交纳给税务部门的所得税金额，即应交所得税，当期所得税应以适用的税收法规为基础计算确定。

$$\text{当期所得税} = \text{当期应交所得税} = \text{应纳税所得额} \times \text{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2.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所得税准则规定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即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当期发生额的综合结果。用公式表示即为：

$$\text{递延所得税} = (\text{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 - \text{期初递延所得税负债}) - (\text{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 \text{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予说明的是，企业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产生的递延所得税，一般应当计入所得税费用，但以下两种情况除外：

一是某项交易或事项按照会计准则规定应计入所有者权益的，由该交易或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其变化亦应计入所有者权益，不构成利润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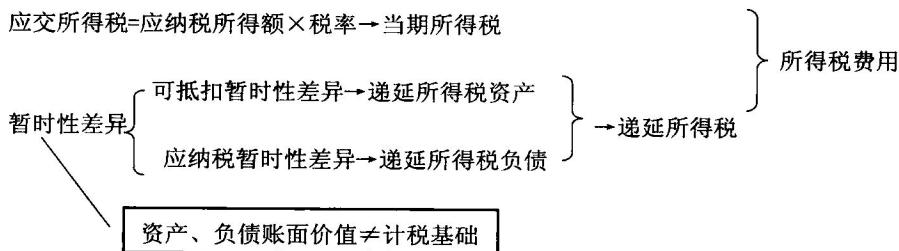
二是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其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应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的，该递延所得税的确认影响合并中产生的商誉或是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不影响所得税费用。

3. 所得税费用

计算确定了当期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以后，利润表中应予确认的所得税费用为两者之和，即：

$$\text{所得税费用} = \text{当期所得税} + \text{递延所得税}$$

综上，可总结如下：



一、单项选择题

- 甲公司于2009年初以135万元取得一项交易性金融资产，2009年末该项交易性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150 万元。按照税法规定，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公允价值的变动不计人应纳税所得额，出售时一并计算应计人应纳税所得额的金额。则该项交易性金融资产在 2009 年末的计税基础为（ ）万元。

- A. 150 B. 135 C. 285 D. 15

2. C 企业因销售产品承诺提供 3 年的保修服务，2009 年度利润表中确认了 500 万元的销售费用，同时确认为预计负债，期初“预计负债——产品保修费用”科目余额 60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产品保修支出 400 万元。按照税法规定，与产品售后服务相关的费用在实际发生时允许税前扣除。不考虑其他因素，则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余额为（ ）万元。

- A. 600 B. 500 C. 400 D. 700

3. 下列项目中，会产生暂时性差异的是（ ）。

- A. 因漏税受到税务部门处罚而支付的罚款
- B. 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 C. 取得国债利息收入
- D. 企业对产品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费用

4. 甲企业于 2008 年 12 月 2 日自 A 客户处收到一笔合同预付款，金额为 1 000 万元，作为预收账款核算，但按照税法规定，该款项属于当期的应纳税所得额，应计人取得当期应纳税所得额；12 月 20 日，甲企业自 B 客户处收到一笔合同预付款，金额为 2 000 万元，作为预收账款核算，按照税法规定，也具有预收性质，不计人当期应税所得。假定甲企业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期初余额均为 0，甲企业当期及以后各期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均为 25%，则 2008 年 12 月 31 日，甲企业就预收账款，下列处理正确的是（ ）万元。

- A.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
- B.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
- C.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50
- D.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750

5. S 企业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购入一栋写字楼，并于当日对外出租，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成本为 1 200 万元，税法上对该写字楼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预计使用年限为 20 年，预计净残值为零。2009 年末，其公允价值为 1 600 万元。S 企业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税法规定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变动不计人应纳税所得额。假定 S 企业 2009 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余额均为 0，则 2009 年末该投资性房地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为（ ）万元。

- A.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460
- B. 不需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 C.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D.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

6. A 企业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2008 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科目的借方余额为 200 万元，本期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0 万元，上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于本期转回 200 万元。假设 A 企业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除减值准备外未发生其他暂时性差异，本期“递延所得税资产”科目的发生额和期末余额分别为（ ）万元。

- | | |
|-----------------|-----------------|
| A. 借方 25、借方 175 | B. 借方 25、借方 225 |
| C. 借方 75、借方 275 | D. 贷方 25、借方 175 |

7. 甲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120 万元，计税基础为 110 万元；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为 100 万元，计税基础为 0。假定公司 2007 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33%，预期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该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将变更为 25%，无其他纳税调整事项。甲公司 2007 年应纳税所得额为 540 万元（已考虑了上述纳税调整事项），2007 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科目均无余额。则 2007 年甲公司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项目金额为（ ）万元。

- | | | | |
|----------|----------|----------|----------|
| A. 155.7 | B. 153.2 | C. 150.7 | D. 145.2 |
|----------|----------|----------|----------|

8. 甲公司于 2008 年发生经营亏损 1 000 万元，按照税法规定，该亏损可用于抵减以后 5 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该公司预计其于未来 5 年期间能够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 800 万元。甲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无其他纳税调整事项，2008 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余额均为 0，则甲公司 2008 年就该事项的所得税影响，应做的会计处理是（ ）。

- | | |
|---------------------|---------------------|
| A.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 万元 | B.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50 万元 |
| C.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 万元 | D.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 万元 |

9. 甲企业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2008 年以前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33%，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所得税税率改为 25%。2008 年年初库存商品的账面余额为 40 万元，已提存货跌价准备 5 万元。2008 年末库存商品的账面余额为 50 万元，补提存货跌价准备 5 万元。假定无其他纳税调整事项，则 2008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期末余额为（ ）万元。

- | | | | |
|--------|--------|---------|---------|
| A. 3.3 | B. 2.5 | C. 1.25 | D. 1.65 |
|--------|--------|---------|---------|

10. A 公司 2008 年实现利润总额为 1 000 万元，由于违法经营支付罚款 50 万元，由于会计采用的折旧方法与税法规定不同，当期会计比税法规定少计折旧 100 万元。2008 年初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余额为 66 万元（假定均为固定资产产生）；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 000 万元，其计税基础为 4 700 万元。除上述差异外没有其他纳税调整事项和差异。A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2008 年以前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为 33%，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所得税税率改为 25%。A 公司 2008 年的净利润为（ ）万元。

- A. 670 B. 686.5 C. 719.5 D. 753.5

二、多项选择题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下列表述正确的内容有（ ）。

- A. 企业应交的罚款和滞纳金等，在尚未支付之前按照会计规定确认为费用，同时作为负债反映，税法规定罚款和滞纳金不能税前扣除，所以其计税基础为零
- B. 负债的计税基础是指负债的账面价值减去未来期间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税法规定可予抵扣的金额
- C. 通常情况下，固定资产在取得时其入账价值与计税基础是相同的，后续计量过程中因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与税法规定不同，可能造成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 D. 通常情况下，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负债的确认和偿还，不会对当期损益和应纳税所得额产生影响，其计税基础即为其账面价值
- E. 暂时性差异必须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2. 下列关于资产或负债的计税基础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 A. 资产的计税基础，即在未来期间计税时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税前扣除的金额
- B. 资产的计税基础，即账面价值减去在未来期间计税时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税前扣除的金额
- C. 负债的计税基础，即在未来期间计税时，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税前扣除的金额
- D. 负债的计税基础，即账面价值减去在未来期间计税时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税前扣除的金额
- E. 计税基础的概念是会计准则中的概念，但计税基础的确定应遵循税法规定

3. 下列各种情况中，会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有（ ）。

- A. 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
- B. 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
- C. 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
- D. 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
- E. 以上选项都是

4. 下列各事项中，会产生暂时性差异的有（ ）。

- A. 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B.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

- C. 企业的非公益性对外捐赠支出
 - D. 企业违反合同协议而支付违约金
 - E. 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
5. 下列关于企业所得税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 A. 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以后，继后期间根据新的环境和情况判断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使递延所得税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应恢复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 C. 企业应以当期适用的税率计算确定当期应交所得税
 - D. 企业应以转回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未来的适用税率可以预计）为基础计算确定递延所得税资产
 - E. 可结转以后年度的亏损属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6. 下列各项中，影响企业利润表“所得税费用”项目金额的有（ ）。
- A. 当期确认的应交所得税
 - B. 因对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而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C. 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而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D. 因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而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E. 因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不同而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7. 关于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的表述，正确的有（ ）。
- A.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应以未来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 B.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均会增加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 C. 资产负债表日，应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复核
 - D.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均不要求折现
 - E.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也应当遵循谨慎原则
8. 企业在确认递延所得税时，可能会涉及的科目有（ ）。
- A. 所得税费用
 - B. 管理费用
 - C. 资本公积
 - D. 投资收益
 - E. 以上选项都是
9. A 公司 2008 年发生了 4 000 万元的广告费用，在发生时已作为销售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税法规定广告费支出不超过当年销售收入 15% 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允许结转以后年度扣除。A 公司 2008 年实现销售收入 20 000 万元，会计利润为 10 000 万元，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不考虑其他纳税调整，2008 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余额均为 0，则 A 公司 2008 年末应确认（ ）。